

证券代码：870893

证券简称：华龙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彦彬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3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杨丽莉、雷莺歌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高利光、尚文梅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杨丽莉因工作原因缺席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高彦彬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

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对公司在 2021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，形成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-26,744,656.04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制定《弥补亏损方案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对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亚会审字（2022）第 01110339 号”带有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以及“亚会专审字（2022）01110018 号”《关于对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对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亚会审字（2022）第 01110339 号”带有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以及“亚会专审字（2022）01110018 号”《关于对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北渤澳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立飞、韩媛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我国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河北渤澳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5 日